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晏兆祥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晏兆祥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晏兆祥先生辞职自申请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晏兆祥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

晏兆祥先生自2014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长以来,以强烈的事业心和高度责任感,创造了“体制创新+产业创新+资本创新”模式,带领公司取得“政府购买广电扶贫、电信普遍服务、增发融资、智慧社区、秦岭云”等一系列重要成果,开创了公司改革、转型、发展的新局面。

云等一系列重要成果,开创了公司改革、转型、发展的新局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对晏兆祥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改革转型发展付出的辛勤努力和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并恳请晏兆祥先生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继续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举王立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王立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详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8-038号)。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3日,公司以书面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7月4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分别是晏兆祥先生、谢林平先生、冯忠义先生、王立强先生、聂丽洁女士、员玉玲女士、鄧士锋先生。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鉴于晏兆祥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第八届董事会选举王立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就公司选举王立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查认为,王立强先生符合担任董事长职务的资格和条件。我们同意董事会选举王立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附:王立强先生简历
王立强,男,汉族,陕西勉县人。196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1988年7月至1996年1月,先后在汉江钢铁厂党委办公室、中共汉中市委宣传统战部工作;1996年2月至2003

年10月,历任汉中人民广播电台副台长、书记、台长;2003年6月至2008年4月,任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2年2月,历任本公司汉中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2月,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2月至2014年2月兼任本公司渭南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1月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1月兼任本公司西安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2018年1月起任陕西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当选为省政协文化文史和教育委员会副主任。2018年2月起兼任陕西省大数据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6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授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本次可转债上市的具体事宜。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18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9亿元到24.32亿元,同比增加12.16亿元到14.19亿元,同比增长120%到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17.65亿元到19.65亿元,同比增加7.85亿元到9.85亿元,同比增长80%到100%。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9亿元到24.32亿元,同比增加12.16亿元到14.19亿元,同比增长120%到140%。

2.公司预计2018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65亿元到19.6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5亿元到9.85亿元,同比增长80%到100%。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3,159,984.9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79,795,756.03元。
(二)每股收益:0.311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主营业务中,中间体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高,主要原因行业壁垒较高,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呈现量价齐升的趋势;同时染料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也有较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是部分中小企业因环保安全等问题停产、限产,直接导致染料供应紧张。

(二)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22号(修订)、准则23号(修订)和准则37号(修订),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在2018年上半年度增加较多,主要来自子公司间接持有的 XiaojuKuizhi Inc.(小格快智公司即滴滴出行)、宁德时代、药明康德以及在美国上市的 Bihibi Inc.(哔哩哔哩公司即B站)的股份公允价值增加较多,从而提升上半年度业绩。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且年审会计师未对公司本

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上述预计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新加坡国际商业法庭已判决。
被告的金额:Kiri公司要求盛达公司按照双方同意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确定的公允价值,收购Kiri公司所持有的德司达公司37.57%股权;若未能达成收购,则Kiri公司将寻求一项法庭命令,要求对德司达公司进行清算。

司和德司达公司目前乃至今后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5年6月26日,Kiri Industries Limited(简称:Kiri公司)在新加坡共和国高等法院向盛达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简称:盛达公司)及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简称:德司达公司)提起诉讼,起诉状的主要内容:Kiri公司指控盛达公司作为德司达公司的大股东和控股股东,在德司达公司的事务中一直采取压迫Kiri公司的态度,并且有意或无意地Kiri公司作为德司达公司股东的利益。鉴于上述原因,Kiri公司要求盛达公司按照双方同意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确定的公允价值,收购Kiri公司所持有的德司达公司37.57%股权;若未能达成收购,则Kiri公司将寻求一项法庭命令,要求对德司达公司进行清算。

上述诉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16-078号)。

二、本次诉讼判决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3日收到新加坡国际商业法庭的《判决书》[2018] SGHC(I) 06号,法院判决盛达公司按照认可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评估机构确定的公允价值,收购Kiri公司所持有的德司达公司37.57%股权。

三、本次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1.该诉讼主要系Kiri公司与盛达公司之间关于股权收购的诉讼,对德司达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本公司目前乃至今后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27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7年10月18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本次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并于同日发布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

2018年3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2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对本次(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2018年3月20日公司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于2018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

布了相关公告和文件。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1日开市起复牌交易。2018年4月3日、5月4日和6月4日,公司发布了《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5、临 2018-043、临 2018-04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项目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收购的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已经完成阶段性工作,仍在与主管部门沟通评估备案的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

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主管部门批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将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月发布一次项目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4日

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7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长乐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1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18年7月9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7月9日

的,赎回费率为1.5%;
(2)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的,赎回费率为0.1%;
(3)其他情况的赎回费率为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度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平潭县潭城城西航路住宅新区11号楼四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招商银行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陈文奇
联系人:林婵庭
电话:021-20296260
传真:021-68630069
公司网站:www.hffunds.cn
客服电话:40000-96326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宗锐
联系电话:021-20655179
传真:0591-87383610
公司网站:www.hfzq.com.cn
客服电话:400-88-96326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奕鸣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客服电话:95553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秦晔
联系电话:010-60838614
传真:010-60836029
公司网站:www.cs.citic.com
客服电话:95548
(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联系电话:010-60833754
公司网站:www.citicfc.com
客服电话:400-990-8826
(5)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孙秋月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68722193
公司网站:www.citicqd.com
客服电话:95548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29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朱雅斌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客服电话:95521
(7)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办公地址:上海黄浦区南京西路399号明天广场20楼
法定代表人:陈灿辉
联系人:徐璐
联系电话:021-63988427
传真:021-68776977
公司网站:www.shhxzq.com
客服电话:4008205999
(8)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联系人:金夏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公司网站:www.cgws.com
客服电话:400-666-6888
(9)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333号平安金融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周迪
传真:021-58991966
公司网站:www.stock.pingan.com
客服电话:95511转8
(1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陆敏
联系电话:021-20211847
传真:021-68596916
公司网站:www.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1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公司网站:www.lufunds.cn
客服电话:400-8219-031
(1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26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唐湘怡
联系电话:021-54514300
传真:021-64385308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400-1818-188
(1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楼4层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费超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564
传真:0571-86800423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客服电话:4008-773-772
(1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李玉婷
联系电话:021-33388229
传真:021-33388214
公司网站:www.swhyc.com
客服电话:95521
(1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联系人:李玉婷
联系电话:021-33388229
公司网站:www.swhyc.com
客服电话:95523
(1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圆
联系电话:010-85156398
传真:010-65182621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95587
(1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璇
联系电话:028-86609057
公司网站:www.gq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5.2场内销售机构
无。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本基金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定期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基金在《证券日报》上的《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进行查询。

(2)本基金于2017年4月5日由华福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0-96326)以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4)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债券型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存入银行或存入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收益特征和风险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5日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7月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格林日鑫月耀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4865)及B类(代码:004866)、格林日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4942)及C类(代码:004943)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51-5988
公司网站:www.cbwww.com.cn
2、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21-6088
公司网站:www.gxjlc.com
3、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100-0501
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

二、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8年7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公司认购、申购(包括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费率(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按照以上述公司活动为准。
费率优惠不设截止时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公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认购、申购(包括定投)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公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公司的有关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